

二〇〇八至二〇〇九年度
中西區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報告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中西區士美非路公共圖書館延長開放時間建議及實施方案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向委員會闡述該署計劃於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三月期間，以試驗計劃形式延長士美非路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的實施方案及相關財政預算。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278,000 元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以推行上述計劃。有關撥款申請將會在本年六月初提交財務委員會以傳閱文件形式審批。

(二)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清潔及維修區議會告示板(2008-2009)」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向委員會提交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清潔及維修區議會告示板(2008-2009)」的撥款申請。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40,000 元予中西區民政事務處，以推行上述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三)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中西區設施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2008-2009)」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向委員會提交地區小型工程計劃「中西區設施維修及改善工程項目(2008-2009)」的撥款申請。委員要求民政處定期向委員會匯報計劃的用款紀錄。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60,000 元予中西區民政事務處，以推行上述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四)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中西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向委員會闡述該署計劃於二〇〇八年十月至二〇〇九年三月在中西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撥款 2,201,493 元予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以於二〇〇八年十月至二〇〇九年三月在中西區舉辦康樂體育活動。有關撥款申請將會提交財務委員會審批。

(五)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定期合約顧問模式

民政事務總署向委員會介紹該署就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所委聘建築師主導的定期合約顧問，並簡述定期合約顧問在計劃中所擔任的角色，以及日後與區議會的合作模式。委員對定期合約顧問所收取的顧問費及其職責等問題表示關注，並要求民政事務總署於會後就上述事宜提供書面回覆。

(六) 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新建議項目

委員會討論由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提交的兩項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新建議項目。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同意在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推行「改善第三街公園設施」的工程計劃建議。至於「中西區歡迎地誌改善或重建工程」的工程計劃建議，由於現存的歡迎地誌並無損毀或存有任何結構性危險，委員會建議暫緩推行有關計劃。

(七) 第三街公園增設長者伸展活動設施

就委員提出在第三街遊樂場增設長者伸展活動設施的要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回應時表示，該署工程師現正就有關工程計劃進行可行性研究及估價。在擬備設計方案及開支預算後，該署將提交有關資料供地區小型工程工作小組及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考慮。

(八) 爭取荷李活道公園增設風扇及簡單音響設施

就委員提出改善荷李活道公園內大涼亭的建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回應時表示，該署將就有關建議，包括在大涼亭內設置風扇、電掣插座、時鐘、座椅及音響設備，向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提交地區小型工程計劃建議書，以及要求建築署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及提供工程估價。

(九) 關注中山公園關閉後區內球場的公平使用

為配合中山紀念公園暨游泳池場館工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已於本年三月二十八日全面關閉中山紀念公園。委員關注在關閉該公園後，區內球場，特別是鄰近該公園的李陞街遊樂場內硬地足球場及籃球場的使用情況。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回應時表示，該署計劃由本年七月一日起，逢星期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及下午二時至五時，不設預訂李陞街遊樂場硬地足球場及籃球場，以方便市民在中山紀念公園關閉後有更多機會使用該場地。

(十) 關注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設立新服務機構

委員要求進一步了解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內現有的設施及服務內容，以及三間非政府機構成功獲批租用大樓設施的甄選過程。經討論後，委員會要求民政事務總署於會後提供有關申請租用堅尼地城社區綜合大樓可披露的資料，以及安排委員到該綜合大樓有關機構作實地視察，以了解大樓內現有的設施及服務內容。此外，委員會要求中西區民政事務處每大約四個月向委員會提交報告，匯報區內社區會堂的使用概況。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〇八年七月